



金群利集团透过全资子公司 Megah Sedaya 私人有限公司日前与森州机构签署了土地开发协议，同时签署战略联营协议，左起诺拉扎、阿米努丁、李典和和何官训。

金群利集团斥资4.3亿 收购森1000英亩土地

(芙蓉 21 日讯) 金群利集团 (MATRIX) 宣布，斥资 4 亿 3560 万令吉向森州机构 (NS Corp) 收购位于森州大马宏愿谷 2.0 (MVV 2.0) 的 1000 英亩土地，使该项目的总面积达到 2382 英亩。

根据文告，金群利集团透过全资子公司 Megah Sedaya 私人有限公司日前与森州机构签署了土地开发协议，同时签署战略联营协议。

联营协议显示，Megah Sedaya 将作为特殊项目公司 (SPV)，承担上述地皮的发展活动。金群利集团将持有 Megah Sedaya 的 85% 股权，森州机构则持有剩余的 15% 股权。

此联营企业将负责土地开发，包括制定整体蓝图、执行和交付，以及确保必要的融资要求。在签署协议后，金群利集团在大马宏愿谷 2.0 共持有 2368 英亩的土地，并看好将成为公司的主要增长催化剂，并对区域社会经济格局产生重大影响。

该公司计划将新土地改造成一个可持续发展的新城镇，结合住宅、商业、工业、企业、娱乐和零售元素，扩建后的发展项目发展总值 (GDV) 为 120 亿令吉，对比此前为 70 亿令吉。该公司估计，整体发展周期为 12 年，并将在 3 年内推出首批房地产项目。

金群利集团主席拿督莫哈末哈斯拉在文告指出，凭借强劲的财务状况，公司得以自信地进行这项重大投资。“我们也意识到规划中的高铁项目所带来的潜力，倘若实现，将大大增强该地区对交通导向型房产项目的需求。”

列席签署仪式者包括森美兰州务大臣阿米努丁、森州机构总执行长诺拉扎、金群利集团创办人兼集团副执行主席拿督斯里李典和与董事经理何官训。其他列席者还有州财务司拿督哈芝莫哈末基迪、州法律顾问拿督慕扎马、森州州秘书扎菲尔、金群利集团总执行长徐庆威和总发展长陈诗琪。#